

開南大學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導師制度委員會

會議紀錄

時間：110年7月8日（星期四）下午1點至2點

地點：google meet 線上會議 (連結網址：<https://meet.google.com/stc-iehi-sbw>)

主席：藍學務長孝勤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

貳、確認 109年12月24日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導師制度委員會會議紀錄(附件一，p.5)。

提案	決議	執行狀況
109年度進行108學年度校優良導師候選人遴選第二階段乙案，提請審議。	1.委員參考現場導師投票之票數，經討論後一致決議選出四位108學年度校優良導師，獲選名單為：觀光系徐曉雯老師、會計系劉彥志老師、健管系范靜媛老師、資傳系楊馥如老師。院優良導師兩位，獲選名單為：物流系孟祥民老師、應日系陳姿菁老師。 2.因考量108學年度進修部送審資料從缺，因此委員建議加強對進修部導師申請優良導師甄選之宣導。	於110/2/19全校導師會議中頒獎完畢，並向校優良導師進行校優導輔導心得邀稿。

參、業務報告

1. 推動109學年度第2學期導師業務工作報告(附件二，p.6)。
2. 109學年度第2學期學務處諮輔中心辦理大三「大專校院就業職能平台-UCAN」測驗，大三日間部需施測班級共計29班，未預約共計有2班(資管三A、法律三A，原預定待疫情稍緩補測)，目前日間部已完成施測共計27班(附件三，p.9)。

3. 109學年度第2學期起導師輔導知能研習計分規則調整為：(1)活動開始10分鐘前開放入場簽到，活動開始後20分鐘不予簽到，活動結束後進行簽退。(2)若中途離席超過10分鐘該場次將不予計分。(3)若不同處室之間同時辦理活動，敬請擇一參加，恕不兩邊計分。

肆、 討論事項

提案一

案由：110年徵選109學年度優良導師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 優良導師甄選辦法：

依據「開南大學優良導師甄選及獎勵辦法」(附件四,P.11)，進行110年徵選109學年度優良導師。

(二) 導師評選分數在70分以上(進修部評選分數在60分以上)，始得受推薦為院優良導師候選人；導師評選分數在80分以上者(進修部評選分數在70分以上)，始得受推薦為校優良導師候選人，且保障進修部導師至少一名評選為校優良導師。

(三) 優良導師選拔每學年辦理一次，分「初評」院優良導師與「複評」校優良導師兩階段辦理如下。

1. 初評：由各學院就所屬各學系(學位學程)推薦日間部、研究所及進修部導師，召開院會議進行審查，評選出各學院之優良導師人選，於每年十月底前向學務處導師制度委員會提出，每學院依比例日間部超過二十班得選拔一人為院優良導師。進修部超過十班得選拔一人為院優良導師。

受推薦之導師資料經各系會議審查過後送院會議審查，其實施程序由各院系訂定；議定結果由院送學務處導師制度委員會，除各「評分表」外，須附系(學位學程)、院會議紀錄影本。

表一 各院推薦之優良導師候選人人數(依109學年度班級計算)

學院	日間部	碩士班	碩士在職	總班級數	各院推薦日間部人數	進修部	各院推薦進修部人數	備註
商管院	23	4	8	35	2	18	2	院推選日間部導師人數=班級數/20；進修部導師人數=進修部班
觀光院	28	4	8	40	2	9	1	
資訊院	20	1	2	23	1	6	1	
人社院	33	10	8	51	3	11	1	

健康院	14	2	0	16	1	4	1	級數/10 (採四捨五入)。
總計	118	21	26	165	9	48	6	

2. 複評：由導師制度委員會就各學院推薦之人選，於十二月底前選出三至五名為校優良導師(含一名進修部導師)，其餘未獲選之導師為各學院之院優良導師。當選校優良導師者一年後始得再被提名。累積獲得三次校優良導師獎者為本校導師之最高榮譽，第三次獲得校優良導師獎之學年，則頒發校傑出導師獎。

複評程序：

- (1) 第一階段由導師制度委員會就各學行書面審查與會議討論，選出5-6名校級優良導師候選人(含進修部導師)，進行公開簡報。
- (2) 第二階段由學務處辦理導師知能研習會議，邀請入圍第二階段的校級優良導師候選人進行簡報發表，鼓勵全校老師參與研習，增進同儕學習，也作為校優良導師評選之參考依據，由委員會決議選出校優良導師。

(四) 獎勵辦法：

1. 校優良導師，每學年全校至多五名，每人頒發獎金新台幣四萬元整及獎狀乙只，如獲得校傑出導師獎，則加頒獎牌乙面，院優良導師頒發獎狀乙只，入圍複評第一階段並進行簡報發表但未獲選者，將於獎狀上加註入圍資格，以資鼓勵。提請校長於相關會議中公開頒獎表揚之。獲獎之校優良導師，須撰寫2,000字以上之心得分享報告，並於相關導師會議中，以公開講演之形式進行經驗分享。前述心得報告及公開講演簡報資料，得由學務處彙整出版，供全校導師參考。
2. 校優良導師陳請校長依相關規定於教師升等或著作要求可延長一年。

(五) 歷年優良導師評選作業相關建議如附件五(p.15)。

(六) 110年度優導評選作業說明如附件六(p.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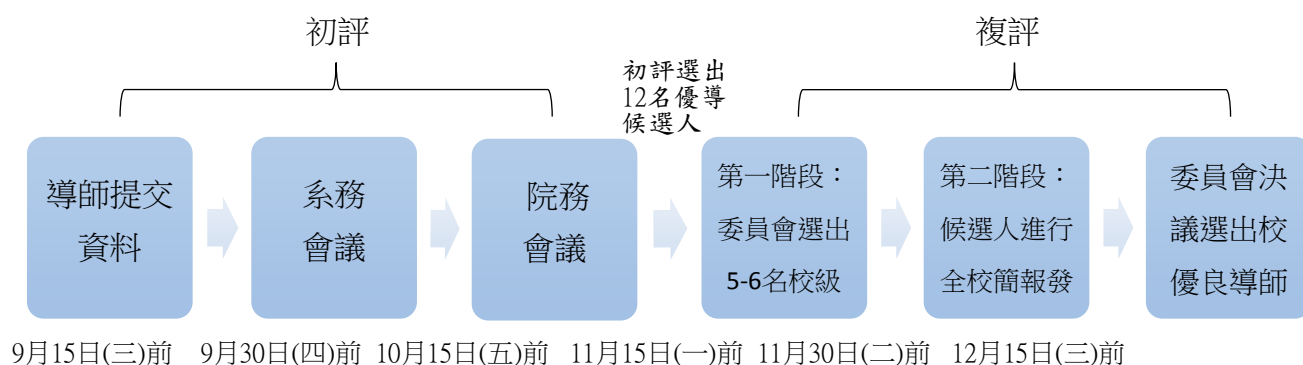
決議：

(一) 優良導師候選人評分表評分應作修訂，修訂項

目如下：

1. 輔導學生績效：調降學生住宿及在外賃居情形評分佔比。
2. 活動參與：公益服務、勞作教育已為課程，應不列入計分。其餘項目再做整體檢視修訂，修訂後之評分表另擇期召開導師制度委員會討論。

(二)110年度導師評選時程如下：



伍、 臨時動議：無

陸、 散會：13點54分

開南大學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導師制度委員會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109年12月24日（星期四）中午12:00

地點：行政大樓 N407會議室

主席：李學務長汾陽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柒、主席致詞

捌、確認109年12月14日109學年度第一學期第2次導師制度委員會會議紀錄(附件一，p.2)。

玖、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109年度進行108學年度校優良導師候選人遴選第二階段乙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 本次依據109學年度第一學期第2次導師制度委員會會議紀錄，推選四名院優良導師作為校優良導師候選人進入複審第二階段，四位候選人已於109.12.23(三)下午完成公開簡報發表。
- (二) 相關簡報及公開發表影片檔，如附件。
- (三) 敬請委員討論，選出108學年度校優良導師(人數3-5名)。

決議：

- (一) 委員參考現場導師投票之票數，經討論後一致決議選出四位108學年度校優良導師，獲選名單為：觀光系徐曉雯老師、會計系劉彥志老師、健管系范靜媛老師、資傳系楊馥如老師。院優良導師兩位，獲選名單為：物流系孟祥民老師、應日系陳姿菁老師。
- (二) 因考量108學年度進修部送審資料從缺，因此委員建議加強對進修部導師申請優良導師甄選之宣導。

壹拾、臨時動議：無

壹拾壹、 散會：12:25

109學年度第2學期導師工作業務報告

一、一般行政

日期	工作項目	說明
1月	109-1導師費(導生輔導費、導生活動費)造冊與發放。	導師輔導費：檢核導師109-1導師課程大綱、導師輔導關懷系統學生輔導紀錄之登錄，完成後核發導生輔導費。
2月	109學年度導師制度委員會委員異動改選確認與核對。	5位
3月	「E關懷」、導師輔導關懷系統導師設定與導師編聘作業公告；E關懷系統、導師輔導關懷系統人員權限設定與維護。	5院22系3學程。
3月	班會教室配置、導師課程大綱製作公告與宣導。	5院22系3學程。
4-5月	院系導師名冊彙整、異動簽核，並製發異動聘函。	共18位異動
5-6月	進行109-2導師輔導評量	110.5.10-110.5.23(畢業班)導師輔導評量放填答。110.5.10-110.6.20期末線上導師輔導評量放填答。
5月	維護擴充導師輔導系統	110.5.18擴充維護計畫書已上簽，決行後進行後續請購工作。
6-7月	109-2導師費(導生輔導費、導生活動費)造冊與發放。	導師輔導費：檢核導師109-2導師課程大綱、導師輔導關懷系統學生輔導紀錄之登錄，完成後核發導生輔導費。
7月	召開導師制度委員會	

二、導師會議

日期	工作項目	說明		
2/26	全校導師會議暨輔導知能研習已於110年2月19日辦理完畢，共計173位師長參與。	1.參與人員共有173位教師出席(導師144人，非導師29人)。 2.本次會議包括108學年度優良導師、學務處各組業務報告、教務處報告。		
3-5月	系導師座談會	舉辦系導師座談會共計20場，參與共計162人次；進行導師相關業務報告、學生個案討論及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支持服務計畫會議。		
3-5月	1092系導師座談各院系場次表			
	編	系所	會議日期時間	人數
	1	國際企業學系	110/03/10(三)12:00	8
	2	應用日語學系	110/03/10(三)13:10	14
	3	交通運輸學系	110/03/11(四)11:40	8
	4	數位多媒體設計學系、數位空間與商品設計學程	110/03/12(五)	7
	5	資訊傳播學系	110/03/17(三)13:00	6
	6	行銷學系	110/03/18(四)11:40	8
	7	財務金融學系	110/03/22(一)12:00	6
	8	國際物流與運輸理學系	110/03/22(一)12:50	9
	9	會計學系	110/03/23(二)11:30	6
	10	健康產業管理學系	110/03/23(二)12:00	11
	11	保健營養學系	110/03/23(二) 12:00	7
	12	觀光運輸學院	110/03/23(二)13:00	4
	13	應用英語學系	110/03/24(三)12:10	12
	14	應用華語學系	110/03/24(三)	8
	15	人文社會學院	110/03/25(四)12:00	6
	16	空運管理學系	110/04/07(三)12:00	6
	17	觀光與餐飲旅館學系	110/04/07(三)13:00	15
	18	法律學系	110/04/22(四)12:30	6
	19	商學院	110/06/16(三)13:00	7
20	資訊管理學系	110/06/16(三)12:50	8	
		合計	162	

三、導師輔導知能研習

日期	主題	主講人	地點	導師/教師 參加人數
02月19日 星期五 13:30-15:00	1092全校導師會議之導師輔導知能研習—相關業務宣導	翁雅萍 導師業務負責人 林宛秀 原資中心輔導老師 劉彥琦 深耕業務負責人	B110	173
03月03日 星期三 13:00-15:00	如何以3C 和 APP 開啟學習 輔導多元化	廖宇潔 靈魂三角藝術總監	A105	71
03月17日 星期三12:30- 14:30	職遊旅人卡師生生涯工作坊	陳韋丞、陳怡璇(助 教) CDA 職涯規劃師	B106	11
04月21日 星期三13:00- 15:00	校園情緒障礙學生的精神病 理辨識與醫療協助	單瑜醫師 尚語身心診所	A105	49
05月05日 星期三 13:00-15:00	暖心香氛蠟燭動手做—芳香 紓壓工作坊	沈瑜 社工師、韓國 CLAB Baking Candle 講師	B106	30

大三預約 UCAN 施測班級一覽表 (日間部、進修部)

一、大三施測狀況一覽表：UCAN 施測以日間部學生為主，進修部班級可不參與施測，應華系因身分別及中文能力受限也彈性處理)

學院	學制	已預約		日期	班級人數	受測人數	施測率
		受測班級	導師				
商學院	日間部	企創三A	徐堯	110.03.23	27	27	100.00%
		國企系三A	黃國宥	110.03.24	37	22	59.46%
		財金系三A	蕭君華	110.04.14	18	11	61.11%
		行銷系三A	王睦舜	110.04.14	20	15	75.00%
		會計三A	張裕任	110.03.24	11	11	100.00%
	進修部	企創系進修三A	吳柏成	110.03.24	可不參與施測		
		國企系進修三A	段宜祥	110.04.12	可不參與施測		
		國企系進修三C	段宜祥	110.04.12	可不參與施測		
觀光院	日間部	物流三A	許君毅	110.03.23	29	20	68.97%
		休閒三A	魏映雪、彭廣興	110.04.07	33	19	57.58%
		交通三A	張嘉麟、郭正成	110.04.14	16	16	100%
		空運系三A	許清賢	110.05.17	45	31	68.89%
		空運系三B	許清賢	110.05.17	30	22	73.33%
資訊院	日間部	電影三A	朱育佑	110.04.29	29	10	34.48%
		多媒體三A	楊治清	110.04.16	7	7	100%
		資管系三A	徐綺憶、歐崇明、孫宏明	尚未施測	36	0	0%
		資傳三A	張鵬展	110.04.29	29	19	65.52%
		設計學程三A	簡榮志	110.03.19	4	4	100%
人社院	日間部	應日三A	洪昭鳳	110.03.24	47	28	59.57%
		應日三B	孫愛維	110.03.15	45	30	66.66%
		應英三A	盧玲妙	110.04.14	17	17	100%
		應英三B	郭怡君	110.04.14	17	2	11.76%
		公管三A	朱開宇	110.04.14	11	11	100%
		公管原住民專班三A	張執中	110.04.14	3	3	100%
		法律三A	游明得	尚未施測	26	0	0%
		法律三B	楊秋敏	110.03.24	26	18	69.23%
		應華系三A	尹子玉	110.03.15	可不參與施測		

		應華系三B	劉雪蕊	可不參與施測			
健康 院	日間部	保健營養學系三A	程仁華	110.03.24	36	27	75.00%
		健康產業管理學系 三A	范靜媛	110.03.18	26	22	84.26%
		養生與健康行銷學系 三A	裴晉國	110.03.24	12	12	100%
		形象與健康管理學士 學位學程三A	楊佳虔	110.04.27	13	12	92.30%
				小計	650	416	64.00%

二、大三提前施測狀況一覽表

學院	學制	已預約		日期	班級 人數	受測 人數	施測率
		班級	導師				
觀光 院	日間部	觀光系不分組三A	洪呈勳	109.11.06	45	43	95.56%
		觀光系不分組三B	趙世琦	109.11.06	52	40	76.92%
				小計	97	83	85.57%

開南大學優良導師甄選及獎勵辦法

90.06.26第16次行政會議通過
 92.10.07第54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3.04.13第58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4.11.02第72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4.11.02第72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7.02.19第113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9.01.26第129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3,9條條文
 100.12.06第14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2.03.12第15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3.07.22第159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1,2,4,5,6條條文
 105.07.04第174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2,4,5,7條條文
 108.10.08第193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第2,4,5,條條文

第一條 開南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落實導師制度的實施與執行效能，鼓勵導師服務精神及表彰服務績優、貢獻卓越之導師，依據「開南大學導師制度實施辦法」之規定，訂定「開南大學優良導師甄選及獎勵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凡在本校服務滿一年以上之專任教師(含約聘教師)，經系(學位學程)、院務會議推選。評選推薦參考原則：

- 一、關懷學生及輔導學生生活、學習、活動有具體事實者。
- 二、主動發現學生困難問題並提供協助有具體事實者。
- 三、輔導學生生活、學習、活動有具體成效者。
- 四、積極參與各項導師會議、輔導知能研習與座談會。
- 五、處理學生特殊及重大事件有具體事實者。
- 六、學生對導師輔導反應良好者。
- 七、其他對學生輔導工作有創新或具體措施者。
- 八、善盡本校導師制度實施辦法第七條導師之職責與工作者。

優良導師之評分標準由權責單位依照導師職責另訂定之，其評分表記載內容要詳實並附佐證資料。

導師評選分數在70分以上(進修部評選分數在60分之上)，始得受推薦為院優良導師候選人；導師評選分數在80分以上者(進修部評選分數在70分以上)，始得受推薦為校優良導師候選人，且保障進修部導師至少一名評選為校優良導師。

第三條 優良導師甄選由「開南大學導師制度委員會」(以下稱本委員會)執行之，開南大學導師制度委員會設置辦法另定之。

第四條 優良導師選拔每學年辦理一次，分初評院優良導師與複評校優良導師兩階段辦理如下：

- 一、初評：由各學院就所屬各學系(學位學程)推薦日間部、研究所及進修部導師，召開院會議進行審查，評選出各學院之優良導師

人選，於每年十月底前向學務處導師制度委員會提出，每學院依比例日間部超過二十班得選拔一人為院優良導師。進修部超過十班得選拔一人為院優良導師。

受推薦之導師資料經各系會議審查過後送院會議審查，其實施程序由各院系訂定；議定結果由院送學務處導師制度委員會，除各「評分表」外，須附系（學位學程）、院會議紀錄影本。

二、複評：由導師制度委員會就各學院推薦之人選，於十二月底前選出三至五名為校優良導師(含一名進修部導師)，其餘未獲選之導師為各學院之院優良導師。當選校優良導師者一年後始得再被提名。累積獲得三次校優良導師獎者為本校導師之最高榮譽，第三次獲得校優良導師獎之學年，則頒發校傑出導師獎。

複評程序：

- 1.第一階段由導師制度委員會就各學行書面審查與會議討論，選出5-6名校級優良導師候選人(含進修部導師)，進行公開簡報。
- 2.第二階段由學務處辦理導師知能研習會議，邀請入圍第二階段的校級優良導師候選人進行簡報發表，鼓勵全校老師參與研習，增進同儕學習，也作為校優良導師評選之參考依據，由委員會決議選出校優良導師。

第五條 校優良導師，每學年全校至多五名，每人頒發獎金新台幣四萬元整及獎狀乙只，如獲得校傑出導師獎，則加頒獎牌乙面，院優良導師頒發獎狀乙只，入圍複評第一階段並進行簡報發表但未獲選者，將於獎狀上加註入圍資格，以資鼓勵。提請校長於相關會議中公開頒獎表揚之。獲獎之校優良導師，須撰寫 2,000 字以上之心得分享報告，並於相關導師會議中，以公開講演之形式進行經驗分享。前述心得報告及公開講演簡報資料，得由學務處彙整出版，供全校導師參考。

第六條 校優良導師陳請校長依相關規定於教師升等或著作要求可延長一年。

第七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自發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

「開南大學優良導師候選人評分表」

項次	評選項目	評選內容	候選人自評	學院初評	導師制度委員會複評	佐證資料提供單位
1	輔導學生績效 (36分)	1. 繳交導師課程大綱，詳列時間地點並公告於系上網頁，每學期1分，全學年最高計2分。				導師自行提供
		2. 導師提供暢通的聯絡管道〔email、手機、FB、line等〕，每項每學期1分，全學年最高計4分。				導師自行提供
		3. E 關懷團體輔導統計，每次1分，全學年最高計10分。				導師自行下載
		4. E 關懷個別輔導統計，每10人次1分，全學年最高計10分。				E 關懷統計計(含 社群媒體、通訊軟體)
		5. 訪視學生住宿及在外賃居情形：依據上下學期各班導師繳交資料情形(賃居名冊35%、座談會20%、訪視表45%給分)，以學生賃居名冊及訪視表為主。全學年最高計10分。 備註1：進修部導師可透過線上方式輔助相關行政程序進行(如改為線上座談會、或由學生回傳訪視表)。				生活輔導組 將資料送各系辦，導師至系辦查詢
		小 計				
2	活動參與部分 (28分)	1. 全程參與全校導師會議、導師輔導知能研習活動，每場次1分。全學年最高合計10分。				導師自行提供並經院系或行政單位主管證明
		2. 協助導生班級測驗、調查(新生身心適應調查、ucan 職涯測驗、英文大會考、畢業生流向調查等)或實習關懷訪視，每場次2分，全學年最高計6分。 備註2：鼓勵導師結合課程時間或於 17:30-18:30，帶領導生 進行新生身心適應調查、ucan 職涯測驗。				
		3. 帶領導生出席校級各重大集會(新生訓練、校慶、運動會、合唱比賽、創意進場、就業博覽會、畢業典禮等)，及各項院、系活動，每場次2分，全學年最高計6分。 備註3：鼓勵進修部導師參與各項院、系活動。				
		4. 帶領導生執行公益服務、勞作教育或進行社團指導，每項2分，全學年最高計6分。				
		小 計				
3	導生評量 (16分)	導生於導師輔導評量系統對班導師的輔導評量，每學期原始分數滿分為50分，取其兩學期轉化公式後分數加總，全學年最高計16分。(回收率未達20%分數折半計算) ■上學期：原始分數 _____ *16% = _____ 分(最高8分) ■下學期：原始分數 _____ *16% = _____ 分(最高8分)				導師自行查詢 學務處導師輔導評量系統
				小 計		
4	具體輔導	1. 積極關懷導生(含諮輔中心、資源教室及各單位提供需關懷學生名單)生活、學習、生涯就業等輔導成效。。日間部導師每列1 項計2分、進修部導師				導師自行提供並經院系

事蹟 (20 分)	每列1項計4分，全學年最高計8分。				或行政單位 主管證明
	2. 輔導班級導生榮獲特殊表現。每列1項計2分，全學年最高計4分。				
	3. 協助導生處理特殊及重大事件(如巨大變故、主動轉介學生至相關單位且經評估符合高風險情事，及後續協助輔導)。每列1項計2分，全學年最高計4分。				
	4. 配合學校院系各項輔導行政措施。每列1項計2分，全學年最高計4分。				
	小 計				
	總 分				

歷年優良導師評選作業相關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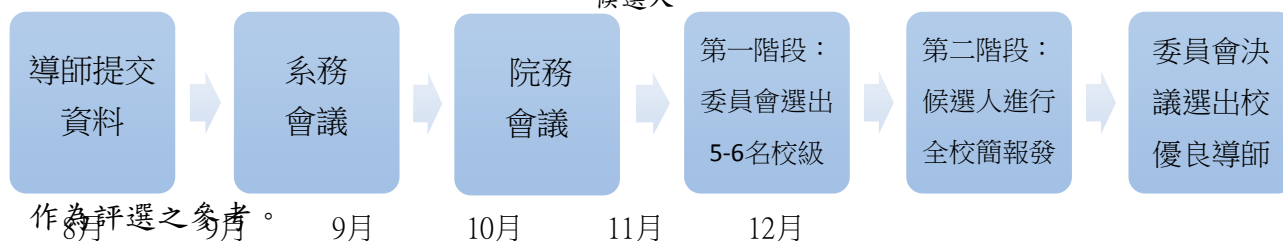
學年度	建議內容
104	<p>一、期間範圍：必須要在103學年度發生之事蹟。</p> <p>二、班級範圍：同時帶兩班以上，自選其中一班計分。</p> <p>三、任務範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優良導師甄選以班級導生輔導事務為主，授課課程之內容不認列。 2. 班級活動，如 UCAN、英文大會考監考等，若施測多次均以一次計，不多次認列。 3. 班會已計入 E 關懷團體輔導、或班級聚餐同一時段，皆不重複認列。 4. 非所屬導師班之活動，如非大一班列合唱比賽、創意進場，或非大四班列畢業典禮或畢業生流向調查，不認列。 5. 帶領導生參與活動，若為教師個人參與、擔任評審、口試委員、招生委員、或研討會發表等，不認列。 6. 支援系上關懷輔導任務，如東京館值班、上學期2/3輔導、6週未到課輔導、期中預警輔導、補救教學時段、學習成效報告、實習關懷或訪視等，列屬配合學校輔導行政措施之項目，不以學生人次認列。
105	<p>優良導師甄選以班級導生輔導事務為主，授課課程之輔導事蹟列舉則不採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班級活動，如 UCAN、英文大會考監考，若施測多次均以一次計，不重複認列。 2. 班會或班級聚餐已計入 E 關懷團體輔導，皆不重複認列。 3. 非所屬導師班之活動，如非大一班列合唱比賽、創意進場，或非大四班列畢業典禮或畢業生流向調查，皆不認列。 4. 帶領導生參與活動，若為教師個人參與、擔任評審、口試委員、招生委員、或研討會發表等，不認列。 5. 帶領執行公益服務、勞作教育或進行社團指導，以項次計算，不以活動次數認列。 6. 支援系上關懷輔導任務，如東京館值班、上學期2/3輔導、6週未到課輔導、期中預警輔導、補救教學時段、學習成效報告等，列屬配合學校輔導行政措施之項目，不以學生人次認列。
106	<p>委員建議未來除書面審查與會議討論之外，可請優良導師候選人至會議現場進行發表，作為評選之參考。</p>
10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1072會議決議在案通過(公文文號1083960535)，UCAN 帶班施測率低於50%之班級導師相關項目不予加分。

	2. 保障進修部導師名額，敬請參考新版開南大學優良導師甄選及獎勵辦法。
108	因考量107學年度進修部送審資料從缺，因此委員建議加強對進修部導師申請優良導師甄選之宣導。
109	因考量108學年度進修部送審資料從缺，因此委員建議加強對進修部導師申請優良導師甄選之宣導。

110年度優導評選作業說明

- 一、活動事由：依據「開南大學優良導師甄選及獎勵辦法」，本(110)年度進行前(109)學年度優良導師甄選作業。
- 二、申請資格：擔任109全學年度之導師
- 三、執行日期：109年8至12月
- 四、評選流程：

除書面審查與會議^{初評}討論之外，入圍第二階段的優良導師候選人得^{複評}至會議現場進行發表，每位候選人可有15分鐘時間(7分鐘^{初評選出}發^{複評}及8分鐘現場老師、委員提問)，



五、檢核作業說明：

		檢核作業說明
期間範圍		必須要在109學年度發生之事蹟。
班級範圍		1. 同時帶兩班以上，自選其中一班送件。 2. 老師若於該學年度作為導師支援他系或新學年度更換系所等異動，送件時的申請單位應以當時學生所屬班級的系所為主。
評選項目	輔導學生績效	1. 優良導師甄選以班級導生輔導事務為主，授課課程之輔導事蹟列舉則不採認。 2. 班會或班級聚餐已計入E關懷團體輔導，皆不重複認列。
	活動參與部分	1. 班級活動，如UCAN、英文大會考監考，若施測多次均以一次計，不重複認列。 2. 非所屬導師班之活動，如非大一班列舉合唱比賽、創意進場，或非大四班列畢業典禮或畢業生流向調查，皆不認列。 3. 帶領導生參與活動，若為教師個人參與、擔任評審、口試委員、招生委員、或研討會發表等，不認列。 4. 帶領執行公益服務、勞作教育或進行社團指導，以項次計算，不以活動次數認列。
	具體輔導事蹟	1. 支援系上關懷輔導任務，如東京館值班、上學期2/3輔

		<p>導、6週未到課輔導、期中預警輔導、補救教學時段、學習成效報告等，列屬配合學校輔導行政措施之項目，不以學生人次認列。</p> <p>2. 輔導班級學生榮獲特殊表現，不包括校內學生活動的競賽，如合唱或運動會等比賽(此項已認列於項次2-3)。</p>
--	--	---